

广水市文化和旅游局 2022 年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应急预案

为切实做好文化旅游系统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根据中央、省、市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机制要求，经研究，决定成立广水市市文化和旅游局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小组，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工作目标与原则

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决策部署，根据市委、市政府、市防控指挥部工作安排，按照“依法依规、属地管理，完善机制、合力应对，公开透明、回应关切，依靠科学、有效防治”的原则，根据文化和旅游系统工作职责，强化文化和旅游场馆及活动管理，切实抓好各项防控措施落实，全力保护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

二、组织机构及职责分工

组长由市文化和旅游局党组书记、局长担任，副组长由局班子成员担任，成员由各股室主要负责人、局属单位主要

负责人担任。工作小组负责统筹指挥全市文化和旅游系统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应对处置工作。工作小组下设办公室和综合协调组、公共文化组、旅游行业组、文旅市场组、文博行业组、投诉受理组，分工负责疫情应对处置相关工作。工作小组由局办公室负责，负责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疫情应对处置的统筹协调工作。

（一）综合协调组。由局办公室负责。负责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疫情防控工作的安排布置；审核重要文稿；做好会议筹备、记录整理等工作；负责与媒体沟通协调，做好新闻发布和宣传报道工作；完成工作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公共文化组。由公共服务文艺股负责。负责指导文化馆、图书馆等公共文化场馆的环境整治和清洁、消毒通风；负责加强文化类公众聚集性活动管理，一律停止审批、举办大型公众聚集性文化活动；负责指导全市文化和旅游系统所属文艺院团暂停组织文艺演出活动，所属演出场馆、暂停承接文化文艺演出活动；负责指导全市各类美术馆的环境整治；完成工作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三）旅游行业组。由资源开发、市场管理股负责。负责指导 A 级旅游景区、星级饭店等人流聚焦场所的环境整治和清洁消毒；督导全市 A 级旅游景区、工业旅游示范基地、乡村旅游点疫情期间一律关闭；负责督导全市旅行社暂停经

营团队旅游及“酒店+机票”旅游产品；负责督导星级饭店暂停举办一切大型活动（倡导取消团年宴）；完成工作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四）文旅市场组。由文化旅游综合执法大队负责。负责督导检查全市电影院、书店、娱乐场所、营业性演出场所及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场所等文化旅游市场单位在疫情期间一律关闭；完成工作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五）文博行业组。由文物股负责负责，负责督导全市各级博物馆、文博单位，在疫情期间实行闭馆，暂停展览、演出、讲座等各项活动；完成工作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六）投诉受理组。由文化旅游综合执法支队负责。负责受理因疫情原因造成游客退团有关问题的咨询投诉。游客咨询退团事宜，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旅游合同进行解释，应当尽力帮助旅行社和游客减少损失；完成工作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三、工作要求

各文化和旅游行业部门要迅速建立相应应急处理体系，制定周密工作方案，细化工作责任，确保责任落地落实。各有关股室和单位要立足职能，在履行好本单位、本股室工作职责，抓好本单位、本股室防控措施落实的同时，根据工作

小组办公室的要求，全力配合开展疫情防控工作，有效处置肺炎疫情。

广水市文化和旅游局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小组人员名单

组 长：	叶红波	党组书记、局长
副组长：	谢申利	党组成员、副局长
	方林涛	主任科员
	王 丹	党组成员、副局长
	高君成	党组成员、总规划师
	肖 华	党组成员
成 员：	喻光沛	办公室负责人
	杨 锋	产业发展与安全监管股负责人
	杨艳琴	政策法规和行政审批股负责人
	姜 跃	公共服务和文艺文物股负责人
	刘 刚	广播电视和融媒体股负责人、无线数字 广播电视传输有限责任公司经理
	朱红斌	体育股负责人
	王红艳	资源开发与宣传股负责人

程型国 文化综合执法大队队长

黄 波 图书馆馆长

刘 军 文化馆副馆长

张国红 博物馆馆长

周增光 楚剧团团长

占小翔 体育活动中心主任

孙永浩 印台书画院负责人

潘艳玲 广播电视服务经理

刘红利 中山文化馆负责人

工作小组下设办公室和 6 个工作组，谢申利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负责统筹协调工作；各工作组分工负责分管二级单位及文旅市场疫情防控相关工作。

广水市文化和旅游局

2022 年 1 月 12 日